

附件七

108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
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本人_____自願放棄108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
_____【錄取學校/系（組）、學程】之錄取資格，
並且知悉無法參加108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，特立此書，本人概無異議。
此致 _____（錄取學校）
放棄原因說明：

錄取生簽名：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

家長（監護人）簽名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（放棄截止日期：108年5月7日12：00前）

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

108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
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本人_____自願放棄108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
_____【錄取學校/系（組）、學程】之錄取資格，
並且知悉無法參加108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，特立此書，本人概無異議。
此致 _____（錄取學校）
放棄原因說明：

錄取生簽名：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

家長（監護人）簽名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（放棄截止日期：108年5月7日12：00前）

第二聯 考生自存

此放棄聲明書填妥後，請於108年5月7日（星期二）12：00前傳真至錄取學校（各校傳真電話請詳見簡章第13頁至第91頁），且以電話確定錄取學校已收到傳真，始完成放棄程序，未依規定期限及方式聲明放棄者，概不受理。